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 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

承辦人：曾若玫

傳真：03-8462776

電話：03-8462860 轉 229

電子信箱：mei0822@nt.hl.gov.tw

受文者：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2 年 7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 1020132463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員額 -102 學年度員額編制表，紙本，1，件。

主旨：為利 102 學年度員額編制表修編作業，檢送本縣國民小學 102 學年度普通班（預估）員額編制表 1 份，惠請各校檢視所屬欄位是否有誤植或需調整之情事，並於 102 年 7 月 22 日（星期一）前修正後傳真 8462776 憑辦（無需修正之學校免回傳），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員額編制準則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4 月 18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20031047 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刻正積極爭取提高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設算公式，以期真正提升各縣市國小教師員額編制。惟目前仍請本縣妥為運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各縣市政府增置國小教師員額實施計畫經費、課稅經費及本府減班相關人事費用因應。
- 三、本縣 102 學年度普通班核定班級數 933 班，普通班預估教師數 1,493 人（普通班員額 1,450 人、未達 9 班 51 人以上加一師 41 人，專任輔導教師 2 人），已達 102 學年度每班 1.6 人之規定。
- 四、本年度普通班預估教師數較上（101）學年度核定普通班教師數增加 8 名（1,493-1,485），擬以專案經費編列於明義國小、忠孝國小、鑄強國小、新城國小、北昌國小、稻香國小、太昌國小及中城國小等 8 校，進用人員

屬編制內員額，8-12月暫核每校（人）26萬，俟編制表
修訂完成及經費來源確定後另函通知。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縣長傅崐萁

嘉義縣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序號	校名
1	601明禮國小
2	602明義國小
3	603明廉國小
4	604明恥國小
5	605中正國
6	606信義
7	607復興
8	608中
9	609中
10	610
11	61
12	6
13	
14	
15	
16	
17	